

臺北市國小高年級學童資訊倫理認知表現 及數位說故事對其資訊倫理之成效研究

賴阿福

隨著電腦普及和資訊教育推動，資訊科技成為國小學童生活與學習的重要工具，但數位環境充斥許多危機，唯有透過資訊倫理教育才能從小建立正確觀念及資訊使用方式，成為良好數位公民。本研究分二階段探討國小資訊倫理教育，第一階段以臺北市高年級 2,277 位學童為對象，分析學童在資訊倫理認知表現，研究結果顯示，學童在網路隱私、網路交友、個資保護等認知表現較佳，在網站識讀、智慧分享、病毒防護等表現較弱，且六年級認知表現優於五年級，女生認知表現優於男生。第二階段以五年級 111 位學生為對象進行準實驗研究，實驗組接受數位說故事及資訊倫理融入電腦課程教學，控制組接受資訊倫理融入電腦課程教學，實驗組與控制組學習教材都使用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素養與倫理網站」。研究結果顯示，實驗組在資訊倫理認知表現及資訊倫理態度皆顯著優於控制組學童。

關鍵字：資訊倫理、認知表現、數位說故事、國小高年級

作者現職：臺北市立大學資訊科學系副教授

通訊作者：賴阿福，e-mail: laiahfur@gmail.com